

# 同日受处分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连打四虎

## 甘肃 原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宋亮严重违纪违法被“双开”

新华社北京8月16日电 日前,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甘肃省委原常委,省政府原党组副书记、常务副省长宋亮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宋亮理想信念丧失,利用职权搞利益交换,捞取政治资本,对党不忠诚不老实,对抗组织审查;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旅游安排;严重违背组织原则,在组织谈话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未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将手中掌握的金融监管职权作为谋取私利的工具,大肆攫取非法利益;利用职务便利在审批成立小额贷款公司、获得融资贷款等方面为他人谋

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宋亮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

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宋亮开除党籍处分;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终止其甘肃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资格;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 山西 原副省长、公安厅原厅长刘新云严重违纪违法被“双开”

新华社北京8月16日电 日前,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山西省政府原党组成员、副省长,省公安厅原党委书记、厅长刘新云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刘新云丧失政治原则,毫无“四个意识”,参与在党内搞团团伙伙,结交“政治骗

子”,热衷政治投机,造成恶劣政治影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弄虚作假骗取学历,违规配备、使用秘书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在企业经营、职务调整、案件办理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急功近利、好大喜功,

滥权妄为造成重大损失。刘新云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滥用职权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刘新云开除党籍处分;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 贵州 政协原党组书记、主席王富玉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

新华社北京8月16日电 日前,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贵州省政协原党组书记、主席王富玉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王富玉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目无道德法纪,对党不忠诚、不老实,阳奉阴违,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处心积虑对抗组织审查;无视中

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多次接受私营企业主安排打高尔夫球、乘坐私人飞机;在组织人事方面违规为他人谋利,在组织谈话时不如实说明问题,未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把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作为攫取私利的工具,通过民间借贷获取大额回报;生活奢靡腐化,道德沦丧,家风败坏;利用职务便利和影响力在

工程承揽、土地开发、企业经营等方面为他人谋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直至退休后仍大肆收钱敛财。

王富玉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仍不知止,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

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王富玉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 青海

## 省检察院原检察长蒙永山被“双开”

新华社北京8月16日电 日前,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青海省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蒙永山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蒙永山背离初心使命,丧失理想信念,官迷心窍、跑官买官被骗;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接受他人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在干部选拔任用中收受财物,在组织谈话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利用职权为他人谋取利益,亲属收受他人财物;执法犯法、以案谋私,违规干预和插手司法活动,甚至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仍然不知收敛;利用职务便利在案件处理、项目承揽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蒙永山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蒙永山开除党籍处分;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 深化“双报到” 织密“小网格”

## 邹平市筑牢社区疫情防控“红色防线”

□ 中共邹平市委党校 张希玲

社区是疫情联防联控的第一线,也是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最有效防线。面对抗击疫情的严峻形势,邹平市以党建为引领,积极发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着眼筑牢社区防线,坚持共驻共建、联防联控,主动到所联系社区报到,精准对接需求,全力提供支援,一线并肩战“疫”,从严从实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全力防止疫情扩散。

### 深化党员“双报到” 全面加强联防联控

邹平市抗疫指挥部恢复运转并进入战时状态,由分管卫生健康的副市长担任常务副指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各部门全力配合,建立高效的防控指挥体系;坚持一天一例会、一天一通报,及时发现问题,堵塞漏洞,守牢疫情防控底线。

同时,邹平市制定下发了《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关于到“双

报到”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助力疫情防控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要求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下沉一线,按照社区党组织安排,全面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各单位积极与街道社区党组织对接,根据社区列出的需求清单确立服务清单,89个市直机关部门单位结对包干15个重点城市社区,320余名机关党员干部与社区工作人员组建“红色先锋联盟服务队”,建立“党员先锋岗”,到社区监测点做好疫情防控知识宣传、监测点值勤值班,构建联防联控和群防群治的“两张防控网”,用实际行动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

### 细化网格管理 全力开展排查管控

邹平市依托社区网格,在实行开放式小区物理隔断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人口、地域等因素,将15个城市社区划分为155个责任网格,每个网格、登记检测点落实党员干部实行包干负责。深入开展“亮旗行

动”,把党旗插在网格,在28个无物业的生活小区成立临时党支部,由党组织牵头开展入网入格排查,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提醒群众注意疫情防控,戴好口罩。

通过微信、人员排查、走访排查,邹平市对重点区域来人进行排查,及时上报信息,通过手机APP及时给上传重点人员信息。全面实行网格封闭式管控,对进出网格员,严格实行测温扫码和疫苗接种信息通行制度,尽量控制人员流动,并依托文明实践所(站)招募志愿者,做好人员排查、消毒隔离、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劝导等志愿服务。

### 推进疫苗接种 切实筑牢免疫屏障

为了当好市民疫苗接种“小管家”,党员干部带头,组织全体网格员和社区工作人员,在尽量减少人与人接触的情况下,对网格开展地毯式摸底排查,入户宣传疫苗接种知识,对辖区内的住户进行逐一摸排

疫苗接种情况,做到不漏一人。同时,设置疫苗接种提醒清单,组织辖区人群接种新冠疫苗,对即将接种第二针的市民及时进行提醒督促,确保按时接种疫苗,形成免疫屏障。

对老年人、出入不方便的市民,邹平市实行疫苗接种接送制度,做到优质服务。把未成年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作为重点工作确保目标人群应接尽接。截至8月5日,邹平市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114.12万剂次,累计接种59.86万人,15至17岁人群新冠疫苗第一剂次累计接种2.3万剂次,全程接种完成率达97%以上。

### 发挥实质作用 织紧织密红色防线

邹平市以街道“大工委”和社区“大党委”为依托,积极发挥各小区物业、业委会、自治组织作用,筑起基层防控堡垒。建立“社区党组织+物业单位人员+业委会成员+小区网格员”四方联动机制,机

动调整工作力量,对小区开展24小时联防联控;建立红色物业抗疫工作群,每天在群内向居民通报红色物业工作情况、街道社区通告、防控工作提示等,确保小区居民对社区防疫防控工作知情知底。

对于风险地区入邹人员,邹平市在各小区设立了“防疫岗”,提醒市民群众自觉遵守各项疫情防控规定,少聚集、少聚餐,坚持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保持社交距离等常态化防控措施。在商住小区,以“党员先锋岗”为平台赋加“蔬菜直供点”功能,建立了部分超市、蔬菜供应商的直接联系点,每日收集梳理社区居民、农村群众蔬菜需求量,由超市、蔬菜供应商直接配送到各“先锋岗”。

此外,邹平市还全面开展了“红色代办代购代买服务”,成立“党员代购队”,网格员变身快递员,对居家隔离观察、行动不便、老龄独居、留守在家的居民,提供“代购跑腿”“保姆服务”等服务,有效保障群众正常生活。